

高雄醫學大學

印表人：1007132

114學年度(微)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

列印日期：1140204

學程名稱：兒童發展與早期療育學程

(本表為114學年度申請學生使用)

No.	課程類別	開課學系	課程代碼	課程名稱	學分	開課年級	學期	備註
1	核心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PEI1	早期療育實務	2	二	下	
2	核心課程	物理治療學系	AIEI0	早期療育導論	2	一	上	
3	選修課程	護理學系	AADD4	人類發展學(含實習)	3	一	下	
4	選修課程	護理學系	ALTC2	長期照顧	2	三	下	
5	選修課程	護理學系	AMAN3	產科護理學	3	三	上	
6	選修課程	護理學系	AMHN3	社區衛生護理學	3	四	上	
7	選修課程	護理學系	APDN2	兒科護理學	3	三	上	
8	選修課程	護理學系	APEF0	身體檢查與評估(含實習)	3	二	上	
9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APD1	應用統計學	2	三	下	
10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HIN1	健康保險	2	三	上	
11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HPD0	衛生政策與管理	2	四	下	
12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MSM0	醫療品質管理	2	三	上	
13	選修課程	公共衛生學系	APAB0	衛生行政	2	一	下	
14	選修課程	心理學系	AABP0	變態心理學	3	三	下	109學年度新增同年度申請者適用
15	選修課程	心理學系	ACLT2	臨床心理學導論	3	三	上	
16	選修課程	心理學系	ADPS1	發展心理學	3	二	上	
17	選修課程	心理學系	APST0	心理測驗(含實習)	3	二	上	(上冊)，109學年度新增同年度申請者適用
18	選修課程	心理學系	APST0	心理測驗(含實習)	3	二	下	(下冊)，109學年度新增同年度申請者適用
19	選修課程	口腔衛生學系	ADHP2	社區口腔衛生實務	3	三	上	
20	選修課程	口腔衛生學系	ADHS1	口腔衛生教育	2	三	下	
21	選修課程	口腔衛生學系	AGPS2	普通心理學	2	一	上	
22	選修課程	口腔衛生學系	AHEH0	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	2	二	下	
23	選修課程	口腔衛生學系	AOSD6	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學	2	三	上	
24	選修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HDE1	人類發展學	3	二	上	
25	選修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ICD0	兒童發展評估學	2	二	上	
26	選修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IDD0	發展障礙概論	2	一	上	
27	選修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IPE0	小兒科學概論	1	三	上	
28	選修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RHM0	復健醫學	1	三	下	
29	選修課程	職能治療學系	AUPD0	認識身心障礙	2	一	上	
30	選修課程	物理治療學系	ACHC0	兒童評估學	2	三	下	
31	選修課程	物理治療學系	ACHD0	兒童發展學	2	二	下	
32	選修課程	物理治療學系	AGPA0	基礎物理治療學(一)	1	二	上	
33	選修課程	物理治療學系	AGPA2	基礎物理治療學(二)	1	二	下	
34	選修課程	物理治療學系	AIPE0	小兒科學概論	1	三	上	
35	選修課程	物理治療學系	AMTP0	動作發展學	2	一	下	
36	選修課程	物理治療學系	APTQ0	小兒物理治療學	1	三	上	
37	選修課程	物理治療學系	APTQ1	小兒物理治療學實習	1	三	上	
38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CSW2	兒童及少年社會工作	3	三	下	

39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HAM1	醫務行政與管理	2	二	下	
40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HBE1	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	3	二	上	
41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HSM1	健康保險管理	2	二	下	
42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IPY0	精神醫學概論	2	二	上	
43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LSW0	法律與社會工作	2	三	上	
44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MAC0	家庭社會工作	2	二	下	
45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PAF0	衛生行政與管理	2	二	上	
46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PSW1	精神病理社會工作	2	三	上	
47	選修課程	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	ASWT5	社會福利概論	3	二	下	
48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HD50	醫療照護體系概論	2	一	上	
49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HTM1	醫務管理	3	一	下	
50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ISE	資訊管理	3	二	下	
51	選修課程	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	ANTK1	資訊網路	3	二	下	

核心課程，至少需選讀 4 學分；選修課程，至少需選讀 12 學分

修讀基本規定：

※學分學程總修讀學分數不得少於16學分，所修讀課程中應有6學分不屬於學生所屬主修、輔系、雙主修學系所開設之必、選修科目。

修讀條件與重要注意事項：

1. 修讀本學程中開列的課程，分為三類科目：

- (1) 必修：兩門核心科目，共4學分。
- (2) 選修：主修學系中開列的科目，須修讀至少10學分。
- (3) 選修：非主修學系的科目(跨領域)，須修讀至少2學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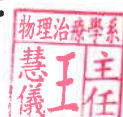
2. 取得學程修讀結業證書的條件：

- (1) 修讀至少共6學分不屬於主修學系、雙主修及輔系中開設的科目。
- (2) 修讀主修學系中開列的科目至少10學分。
- (3) 結業學分至少需修畢16學分。

學程負責人：



主負責學系主任：



2025 .02. 25